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ar Plus Legend Holdings Limited 巨星傳奇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83)

年度業績公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財務摘要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

- 收入人民幣584.0百萬元，較2023財年增加約35.8%
- 來自IP創造及營運業務的收入人民幣314.3百萬元，較2023財年增加約65.1%
- 毛利人民幣327.0百萬元，較2023財年增加約18.4%
- 純利人民幣50.2百萬元，較2023財年增加約21.3%

巨星傳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間」或「2024財年」)的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3財年」)的比較數字。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584,010	430,213
銷售成本		<u>(256,993)</u>	<u>(153,880)</u>
毛利		327,017	276,333
銷售及營銷開支		(143,294)	(112,317)
一般及行政開支		(114,021)	(106,633)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5,338)	(3,192)
其他收入		12,794	9,563
其他收益，淨額		<u>6,269</u>	<u>763</u>
經營溢利		83,427	64,517
財務收入		4,231	3,590
財務成本		<u>(837)</u>	<u>(1,249)</u>
財務收入，淨額		<u>3,394</u>	<u>2,341</u>
應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虧損		<u>(3)</u>	<u>—</u>
除所得稅前溢利		86,818	66,858
所得稅開支	4	<u>(36,578)</u>	<u>(25,447)</u>
年內溢利		<u><u>50,240</u></u>	<u><u>41,411</u></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56,054	34,515
—非控股權益		<u>(5,814)</u>	<u>6,896</u>
		<u><u>50,240</u></u>	<u><u>41,411</u></u>

綜合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年內溢利	50,240	41,411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1,221)	753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將功能貨幣換算至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11,776	12,735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60,795	54,899
	以下各方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67,212	48,093
	—非控股權益	(6,417)	6,806
		60,795	54,89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以每股人民幣列示)：		
	—基本	6 0.07	0.05
	—攤薄	6 0.07	0.0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0,208	67,542
投資物業		12,857	—
使用權資產		14,786	21,511
無形資產		20,564	19,96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2,680	2,641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5,000	5,004
其他應收款項	8	5,113	—
遞延所得稅資產		8,266	10,564
其他非流動資產		7,408	52,641
		216,882	179,872
流動資產			
存貨		26,154	20,482
影視節目版權	7	166,217	108,28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398,921	327,396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76,654	66,63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1,310	25,913
受限制銀行存款		3,841	28,1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6,536	145,823
		1,029,633	722,702
資產總值		1,246,515	902,574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9	59	57
儲備		678,159	459,737
保留盈利		275,482	224,420
		953,700	684,214
非控股權益		5,965	7,375
總權益		959,665	691,589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1	—	5,000
租賃負債		7,254	2,173
		7,254	7,173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130,747	117,677
借款	11	5,000	5,000
租賃負債		5,069	3,704
合約負債		72,766	33,147
即期所得稅負債		66,014	44,284
		279,596	203,812
負債總額		286,850	210,985
權益及負債總額		1,246,515	902,574
流動資產淨值		750,037	518,89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66,919	698,7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巨星傳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0年1月3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 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營業地址為中國昆山市花橋鎮金捷路68號夢星園1座2樓。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新零售業務以及IP創造及營運業務。

本公司由馬心婷女士(「馬女士」)、楊峻榮先生(「楊先生」)、葉惠美女士(「葉女士」)及陳中先生(「陳先生」)透過其投資控股公司控制。馬女士、楊先生、葉女士及陳先生已訂立一致行動人士協議，因此統稱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控股股東」)。

本公司股份已於2023年7月13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除非另行訂明，否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列報。本綜合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2025年3月31日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之披露規定編製。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由以下權威文獻組成：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會計準則；及
- 香港會計師公會作出的詮釋。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該領域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程度，或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假設及估計。

(a)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2024年1月1日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應用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之分類－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及
- 供應商融資安排－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上述修訂本對過往期間已確認的金額並無任何影響，預期不會對目前或未來期間產生重大影響。

(b)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的修訂本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及會計準則修訂本已頒佈但毋須於2024年12月31日報告期間強制應用，而本集團亦無提早採納：

準則及修訂本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報告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修訂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	旨在改善下列各項準則的一致性的分類、簡化、修正及變更：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披露與指引；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及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香港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之呈報及披露 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之分類	202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無公眾問責性的附屬公司：披露	2027年1月1日

當上述新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本生效時，本集團將採納此等準則及準則之修訂本。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將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管理層現正評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香港詮釋第5號新訂準則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具體影響。從進行的高層次初步評估而言，確定具有以下潛在影響：

- 儘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純利產生影響，但本集團預期將損益表中的收入及支出項目分組為新的類別將影響如何計算及列報經營溢利。從本集團進行的高層次影響評估，以下項目可能對經營溢利產生潛在影響：
 - 目前於經營溢利「其他收益，淨額」項目中匯總的匯兌差額可能須分列，部分匯兌收益或虧損將於經營溢利項下呈列。
- 主要財務報表中呈列的項目或會因「有用結構化概要」概念以及經強化匯總及分列原則的應用而有所變動。
- 由於披露重大資料的規定保持不變，本集團預期目前於附註內披露的資料不會有重大變動；但是，分組資料的方式可能會因應匯總／分列原則而發生變動。此外，以下方面將會有新的重要披露規定：
 - 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計量；
 - 損益表經營類別內按職能呈列項目的開支性質明細—僅若干性質的開支須提供明細；及
 - 就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首個年度期間，損益表各個項目通過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所呈列的經重列金額與過往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所呈列的金額之間的對賬。
- 從現金流量表的角度而言，已收利息及已付利息的呈列方式將有所變動。已付利息將呈列為融資現金流量，而已收利息將呈列為投資現金流量，此舉與現時作為經營現金流量一部分的呈列有所變動。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被識辨為本公司董事會。管理層乃根據經本公司董事會審閱用於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資料釐定經營分部。

本公司董事會從交付或提供的貨品或服務類型的角度考慮業務。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如下(2023年：相同)：

新零售：中國健康管理產品及其他產品的零售
IP創造及營運：IP創造、媒體內容創作、活動策劃及明星IP管理

(a)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於某時間段及某時間點以下列主要業務線從貨品及服務轉讓中獲得收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新零售 人民幣千元	IP創造及營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於某時間點確認	269,750	200,704	470,454
—於某時間段確認	—	113,556	113,556
	269,750	314,260	584,010
銷售成本	(90,907)	(166,086)	(256,993)
分部業績	178,843	148,174	327,017
未分配			
銷售及營銷開支			(143,294)
一般及行政開支			(114,021)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5,338)
其他收入			12,794
其他收益，淨額			6,269
財務收入，淨額			3,394
應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虧損			(3)
除所得稅前溢利			86,818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新零售 人民幣千元	IP創造及營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於某時間點確認	239,808	86,239	326,047
—於某時間段確認	—	104,166	104,166
	239,808	190,405	430,213
銷售成本	(93,970)	(59,910)	(153,880)
分部業績	145,838	130,495	276,333
未分配			
銷售及營銷開支			(112,317)
一般及行政開支			(106,633)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3,192)
其他收入			9,563
其他收益，淨額			763
財務收入，淨額			2,341
除所得稅前溢利			66,858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述所呈報的所有分部收入均來自外部客戶，且並無分部內銷售(2023年：相同)。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產生之毛利潤。此為就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呈報予本公司董事會之計量方法。分部資產及負債並不定期向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因此並不呈列獨立分部資產及負債資料。

(b) 地區資料

除來自IP創造及營運分部的若干收入外，本集團大部分分部收入均源於中國內地。本集團按業務經營所在地分析的外部客戶收入金額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中國內地	571,146	428,140
其他	12,864	2,073
	584,010	430,213

(c) 收入分類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分類的客戶合約收入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健康管理產品及護膚品	264,948	237,440
影視節目版權製作	167,591	84,142
娛樂視頻製作及特許權	31,761	15,840
活動策劃及管理	27,900	6,957
明星IP管理	65,210	71,239
授權及特許權使用費收入	18,538	9,941
銷售其他產品	6,154	4,654
租賃收入	1,908	—
	<u>584,010</u>	<u>430,213</u>

4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31,623	30,264
—香港利得稅	<u>2,580</u>	<u>1,561</u>
	<u>34,203</u>	<u>31,825</u>
遞延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1,368)	(1,569)
—香港利得稅	<u>3,743</u>	<u>(4,809)</u>
	<u>2,375</u>	<u>(6,378)</u>
所得稅開支	<u>36,578</u>	<u>25,447</u>

(a) 開曼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本公司無需就收入或資本收益課稅。

(b) 香港

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實體須就年內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2023年：16.5%) 繳納香港利得稅。

(c)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就本集團於中國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所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作出撥備，並根據中國有關規則及規例計算。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國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2023年：25%)。

(d) 代扣代繳所得稅

根據於2007年12月6日發佈的《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自2008年1月1日起，中國公司就所產生溢利向其外國投資者分配之股息須按5%或10%的稅率繳納預扣所得稅。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適用的代扣代繳所得稅稅率為10% (2023年：10%)。

5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23年：無)。

根據於2023年6月13日在本公司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透過減少股份溢價賬宣派特別股息60,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4,029,000元)。

6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2023年：相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56,054	34,515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22,826,111	758,952,130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股)	<u>0.07</u>	<u>0.05</u>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按假設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已進行轉換而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中未行使購股權具有攤薄作用，因此在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計入其影響。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為人民幣0.07元(2023年：每股盈利人民幣0.04元)，其乃按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56,054,000元除以假設財政年度內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下購股權獲轉換而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49,991,483股計算得出。

7 影視節目版權

	製作中的 影視節目版權 人民幣千元	已完成 影視節目版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89,602	—	89,602
添置	49,110	—	49,110
於完成時轉讓	(61,029)	61,029	—
於銷售成本確認	—	(30,643)	(30,643)
匯兌差額	218	—	218
於2023年12月31日	77,901	30,386	108,287
添置	156,893	9,655	166,548
於完成時轉讓	(70,410)	70,410	—
於銷售成本確認	—	(110,451)	(110,451)
匯兌差額	1,833	—	1,833
於2024年12月31日	166,217	—	166,217

於2023年12月31日，版權主要指尚未播出的「周遊記2」的餘下6集、「周遊記3」及「樂來樂快樂」的製作成本。於2024年12月31日，版權主要指「周遊記3」(已大致完成但尚未播出)及「JVerse演樂會」(仍在製作當中)的製作成本。

影視節目版權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製作中的影視節目版權成本包括與製作影視節目版權相關的所有直接成本，在製作完成後轉入「已完成影視節目版權」。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適用的可變銷售開支。

董事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期評估影視節目版權的可變現淨值，以確定是否需作出任何減值撥備。可變現淨值乃參照播放影視節目將產生的廣告及其他相關收入(基於本集團收到的確認訂單及／或意向書)減完成影視節目的成本進行估計。根據董事的最佳估計，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期，電視節目版權為收入超逾相關製作成本所產生的溢利，表明可變現淨值應超過相關權利的賬面值。因此，概無計提減值撥備。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流動	非流動	總計	流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a)				
—關聯方	56,543	—	56,543	1,750
—第三方	255,482	—	255,482	177,627
	312,025	—	312,025	179,377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8,650)	—	(8,650)	(3,635)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303,375	—	303,375	175,742
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關聯方款項	10,952	—	10,952	6,132
—貸款予第三方(b)	36,313	5,168	41,481	—
—應收第三方款項(c)	40,612	—	40,612	34,026
—按金	4,900	—	4,900	26,080
—與明星IP管理業務有關的其他 應收款項(d)	2,301	—	2,301	12,048
—員工墊款	1,618	—	1,618	—
—於持牌金融機構持有的款項	—	—	—	73,859
—其他	6	—	6	397
	96,702	5,168	101,870	152,542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156)	(55)	(1,211)	(888)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95,546	5,113	100,659	151,654
	398,921	5,113	404,034	327,396

(a)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來自本集團直接銷售予分銷商的新零售業務產品及IP管理業務。授予該等客戶的正常信貸期一般介乎5天至90天。

貿易應收款項基於收益確認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243,585	143,811
31日至90日	15,812	25,688
91日至120日	2,416	3,765
121日至365日	23,028	4,018
365日以上	27,184	2,095
	<u>312,025</u>	<u>179,377</u>

本集團應用簡化法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311,039	178,269
美元	—	709
台幣	986	399
	<u>312,025</u>	<u>179,377</u>

- (b) 本集團與浙江汝星品牌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汝星」)訂立貸款協議，浙江汝星為一間於2024年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根據貸款協議，本集團同意向浙江汝星提供貸款人民幣36,000,000元，利率介乎3.10%至3.23%，並須於2025年償還。該貸款由浙江汝星之股東提供擔保。

於2024年1月20日，本集團借出人民幣5,000,000元予北京富星安信文化發展有限公司，按年利率3.45%計息。本集團其後同意遞延清償期至2026年1月。因此，於2024年12月31日，該貸款被視為非流動資產。

- (c) 應收第三方款項主要指與本集團代表其他第三方就推廣健康管理產品及護膚品或就推廣及製作影視節目版權而購買的產品及服務有關的應收款項。
- (d) 該款項主要指本集團擔任代理角色安排若干明星在中國內地提供服務時代表該等明星收取的應收推廣收入。
- (e)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於資產負債表日期的公平值相若。

9 股本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美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	5,000,000,000	50,000	
已發行：			
於2023年1月1日	542,914,624	5,429	38
股份的資本化發行(附註(a))	178,445,376	1,784	13
根據全球發售發行的股份(附註(b))	80,527,500	805	6
於全球發售完成時	801,887,500	8,018	57
已付股息	—	—	—
於2023年12月31日	801,887,500	8,018	57
於2024年1月1日	801,887,500	8,018	57
配售新股(附註(c))	31,451,000	315	2
於2024年12月31日	833,338,500	8,333	59

附註：

- (a)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23年6月19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按面值(每股0.00001美元)向於資本化發行前名列存置於開曼群島的本公司股東名冊總冊的股份持有人按彼等各自的持股比例透過資本化發行178,445,376股入賬列為繳足股款的股份。
- (b) 於2023年7月13日，本公司以發行價每股4.25港元發行78,640,000股普通股，上市後所得款項總額為334,220,000港元。該等股份與已發行股份於所有方面享有同等地位。發行股份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16,711,000港元被視為股份溢價的扣減。於2023年8月7日，本公司根據超額配股權的部分行使按發行價每股4.25港元發行及配發1,887,500股普通股，所得款項總額為8,022,000港元。發行股份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401,000港元被視為股份溢價的扣減。截至全球發售日期，本集團就該等新發行股份產生上市開支人民幣7,834,000元，該等新發行股份已資本化並記入權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為316,53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88,707,000元)。
- (c) 於2024年5月2日，本公司發行31,451,000股普通股，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為222,1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01,910,000元)。所有新發行普通股於所有方面與現有普通股享有同等地位。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關聯方	3,112	3,993
—第三方	20,065	10,090
	<u>23,177</u>	<u>14,083</u>
應付票據	<u>3,841</u>	<u>28,167</u>
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關聯方款項	15,242	22,232
—有關明星IP管理業務應付款項	19,870	19,414
—其他應付稅項	30,853	15,383
—客戶按金	19,748	3,908
—應付薪金及員工福利	10,778	4,683
—應計開支	6,448	3,981
—應付福州演唱會投資款項	—	3,598
—其他	790	2,228
	<u>103,729</u>	<u>75,427</u>
	<u>130,747</u>	<u>117,677</u>

(a) 於各報告日期結束時，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60日內	19,844	10,938
61至120日	1,307	1,027
121至365日	789	1,330
365日以上	1,237	788
	<u>23,177</u>	<u>14,083</u>

(b) 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08,786	84,259
港元	20,416	32,868
台幣	1,545	550
	<u>130,747</u>	<u>117,677</u>

(c)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1 借款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長期銀行借款的非流動部分，有擔保	–	5,000
流動		
長期銀行借款的流動部分，有擔保	<u>5,000</u>	<u>5,000</u>
借款總額	<u>5,000</u>	<u>10,000</u>

附註：

(a) 於2021年1月5日，本集團與上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蘇州分行訂立5年期按揭貸款協議，以購買辦公室物業及員工宿舍。按揭貸款按固定年利率5.70%計息，須按月分期償還，直至2026年1月5日，並以辦公室物業及員工宿舍作抵押。

(b) 借款分期還款金額如下：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5,000	5,000
1至2年	<u>–</u>	<u>5,000</u>
	<u>5,000</u>	<u>10,000</u>

12 期後事項

2024年12月31日之後，並無發生重大期後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2024財年，本集團成功保持業務表現穩定增長，錄得總收入人民幣584.0百萬元，較2023財年增長約35.8%。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兩大業務分部(即IP創造及營運業務及新零售業務)分別佔本集團收入約53.8%及46.2%。

IP創造及營運業務

於報告期間，憑藉本集團於明星IP運營及開發方面的專長及整合相關資源的能力，本集團IP創造及營運業務持續錄得顯著增長。本集團創造及營運業務於2024財年錄得收入人民幣314.3百萬元，較2023財年的人民幣190.4百萬元增長約65.1%。

本集團於2024財年IP創造及營運業務表現顯著增長，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兩大電視節目成功播出，即(i)由周杰倫先生主演的戶外真人互動綜藝節目「周遊記2」於2024年上半年播出，反應熱烈；及(ii)以庾澄慶先生為中心的音樂脫口秀節目「樂來樂快樂」，於2024年6月至8月期間於浙江衛視及多個線上平台播出。該節目於同時段同類綜藝節目中一直保持最高收視率，在微博上產生超過200個熱搜，累計超過150百萬條相關評論。於2024財年上述電視節目播出產生的收入為人民幣167.6百萬元。

除電視節目外，本集團亦致力籌辦及／或策劃多項線上及線下活動。例如，於2024年，本集團參與策劃了「一千零一夜」綜藝音樂節目，邀請多位明星參與，並於浙江衛視、快手及多個平台播出。本集團亦籌辦多項以劉畊宏先生為中心的活動，包括於2024年8月在國家體育館鳥巢舉辦的「健身嘉年華」及於2024年12月在成都舉辦的演唱會。

新零售業務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新零售業務持續表現強勁，錄得收入約人民幣269.8百萬元，較2023財年增長約12.5%。本集團的旗艦產品－魔胴咖啡繼續受消費者歡迎。根據灼識行業諮詢有限公司的資料，魔胴咖啡於2024年繼續在中國防彈飲料市場排名第一(按銷售額及銷量計)。本集團其他產品亦獲得市場高度認同。於「2024第12屆新營養大會」上，本集團的抹茶粉、蛋白棒及魔胴輕萃咖啡以卓越的品質及創新的概念，成功奪得「新生活方式類爆品獎」及「爆品的誕生大獎」雙項大獎。

為提升新零售業務的業務表現，本公司一直積極舉辦分銷商及經銷商研討會、會議及培訓。於2024財年，本集團於49個城市舉辦超過150場分銷商活動。此外，作為於其業務營運中開發及應用人工智能(「AI」)技術的一部分，本集團已開始在其新零售業務營運中採用AI功能。具體而言，本集團已將「AI營養師」功能嵌入其應用程式，根據用戶上載的照片為用戶提供營養分析及飲食建議。本公司將繼續應用不同的AI功能，以提升客戶體驗以及支持分銷商及經銷商銷售本集團產品。

獨特的IP賦能業務模式

本公司秉承IP賦能業務模式，致力於推動多元化其IP營運，從而提升品牌知名度及業務增長。於2024財年，本集團於深圳籌辦首個以「周同學」為主題的互動展覽。透過精心設計的場景及互動體驗，將周同學IP具象化，並結合不同主題及相關產品，營造沉浸式的零售體驗。此外，本集團亦與支付寶合作籌辦「尋找周同學」活動，於周杰倫嘉年華世界巡迴演唱會(包括杭州、福州、長沙、南京及深圳)舉行期間，在不同城市的地標性景點設置多個以「周同學」為主題的「打卡」點及推出「周同學」相關產品的快閃店。本集團亦在武漢、重慶及東京等不同城市開設快閃店。通過本集團IP活動的大量曝光，該等活動已成功提升了本集團及其明星IP的知名度。

本集團亦積極拓展IP營運業務。例如，本集團已於中國不同城市的大型商場推出主要銷售「周同學」相關產品的自動販賣機。於2024財年，本集團於不同商場放置約30部自動販賣機，以進行試營運。此外，本集團與中國移動旗下音樂平台咪咕音樂合作，推出以不同明星IP為主題的視頻彩鈴。

本公司於明星IP營運方面展現獨特的策略，不僅成功透過贊助及IP授權獲得收益，亦巧用明星IP的影響力推動新零售銷售及進行品牌宣傳，同時為未來的IP內容注入新活力。

業務展望

以下重點介紹本集團即將推出的部分主要業務計劃：

策劃新媒體內容與活動—本集團將繼續開發受歡迎的媒體內容，並針對其核心明星IP策劃各種活動。具體而言，「周遊記3」已製作完成，且該節目已於2025年3月開播。此外，由劉畊宏先生主演的全新騎行主題綜藝節目及其他節目亦預計將於今年播出。線下活動方面，集團將策劃於2025年8月舉辦劉畊宏先生的「健身嘉年華」，以及於馬來西亞舉行孫耀威先生演唱會。預計該等線下活動將增加明星與其粉絲之間的互動程度，並提高品牌知名度及影響力。

擴大及升級產品種類—為延續本集團透過IP強化產品銷售的策略，隨著「周遊記3」的播出，本集團計劃推出主打功能性咖啡的新產品線「Modong Magic」，將咖啡與各種營養素結合，創造出美味同時照顧大眾健康需求(如改善新陳代謝、抗氧化及增加飽腹感)的飲料。此外，本集團亦正構思將抹茶粉升級，加入各種蔬果及其他營養，為消費者提供額外的膳食纖維及健康支持。此外，本集團正計劃推出全新的自主研發產品系列，主打具有情感價值的產品，並推出毛絨玩具、配飾、家居用品及寵物用品等多種產品。通過不斷擴大其產品種類及升級現有產品，本集團將持續提供滿足消費者需求的優質產品。

拓展海外市場—本集團計劃於來年參與國際知名明星演唱會的投資。憑藉其於明星IP開發及營運方面的經驗，本集團將探索與該等國際明星合作的機會，以開發具有明星特色的二次元風格化身、數碼人及專屬產品。同時，本集團正積極探索產品開拓海外市場的機會，以擴大客戶基礎及提升品牌知名度。本集團正計劃與第三方製造商合作，於台灣建立一條新的生產線，生產主要針對海外及台灣市場的魔胴咖啡及其他產品。

強化線下分銷渠道，提升品牌知名度—本集團將繼續透過結合零售店舖、直播及互動娛樂活動，針對C端消費者進行體驗式營銷。本集團計劃開設以「周同學」為主題的「黑標」店，提供一系列與本集團明星IP相關的高端產品，包括潮流玩具、服飾及配飾等。另一方面，本集團計劃透過於杭州開設自營店及於中國一線及二線城市開設多家合作店舖，發展「VIVICYCLE」（基於劉畊宏先生及王女士開發的運動服裝品牌）的線下銷售。除上述舉措外，本集團將繼續於周杰倫先生巡迴演唱會期間經營快閃店，並於多間人流較多的商場擴展自動販賣機的營運。本公司相信，通過建立多種結合本集團IP內容的線下分銷渠道，將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品牌知名度及用戶參與度。

深化AI於本集團業務中的發展及應用—本集團擬繼續努力將不同形式的明星IP數碼化，並通過AI產生的內容將其商品化，如規劃及投資虛擬演唱會以及創造其他虛擬媒體內容。繼「AI營養師」取得成功後，本集團擬將其他AI功能融入業務運營並提升C端客戶的用戶體驗。例如，本集團正在開發「AI主播」以協助增強營銷材料的製作，及個性化「AI經銷商」以協助個人經銷商在各平台創建直播間及視頻分發內容。該等工具可互相配合使用，以形成以AI為基礎的生態系統，廣泛應用於市場營銷、獲客及新零售業務其他方面。另一方面，本集團亦尋求在各個業務部門實現AI功能。透過與本集團的資料庫連結，AI工具可應用於本集團業務的各個層面，以提升營運效率，例如進行市場需求分析、製作設計及營銷材料等。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包括兩個主要分部，即(i)新零售分部，本集團主要通過多種線上及線下渠道開發及銷售健康管理產品及護膚品；及(ii)IP創造及營運分部，本集團創建及／或管理明星IP，為媒體內容製作及活動提供策劃及管理服務及授權其明星IP並出售相關產品。

本集團於2024財年錄得收入人民幣584.0百萬元(2023財年：人民幣430.2百萬元)，較本集團於2023財年的收入增加約35.8%。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IP創造及營運業務應佔收入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190.4百萬元增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314.3百萬元，增幅約為65.1%。以下為本集團兩大業務分部應佔收入的明細：

	2024財年 人民幣千元	2023財年 人民幣千元
IP創造及營運業務	314,260	190,405
新零售業務	269,750	239,808
總計	584,010	430,213

IP創造及營運業務

本集團的IP創造及營運業務主要涉及(i)媒體內容創作，涉及IP節目製作的組織、策劃及管理；(ii)活動策劃及管理，即本集團提供活動策劃服務及／或投資音樂會及其他活動；(iii)明星IP管理，涉及明星及關鍵意見領袖(「KOL」)的IP開發；及(iv)IP授權及銷售相關產品，涉及明星IP的創造及授權以及相關產品的創造及銷售。

於2024財年，本集團IP創造及營運業務收入為人民幣314.3百萬元(2023財年：人民幣190.4百萬元)，佔期內本集團總收入的約53.8%。該收入主要歸因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兩大電視節目的播出。「周遊記2」及「樂來樂快樂」於2024財年的播出錄得收入約人民幣167.6百萬元。

本集團IP創造及營運業務的另一主要收入來源為其明星IP管理業務，即本集團透過與明星及KOL合作，從品牌擁有者獲得贊助、推廣費用及／或佣金產生收入。多年來，本集團已有效地建立圍繞不同明星的IP矩陣。於2024財年，本集團的明星IP管理業務持續表現強勁，於2024財年為本集團總收入貢獻約人民幣65.2百萬元(2023財年：人民幣71.2百萬元)。

新零售業務

本集團的新零售業務主要集中於開發及銷售健康管理產品及護膚產品，並透過不同渠道分銷，包括分銷商及經銷商網絡，以及電商渠道(例如於社交媒體平台運營的網店)。

於2024財年，本集團新零售業務的收入為人民幣269.8百萬元，較2023財年的人民幣239.8百萬元增加約12.5%。新零售業務的收入主要源自銷售本集團旗艦產品—魔胴咖啡，為一種含有專為支持低碳水化合物飲食計劃項下脂肪／能量比率而設計的高脂肪飲料。於2024財年，魔胴咖啡錄得銷售收入人民幣152.0百萬元(2023財年：人民幣139.8百萬元)及銷量約1.8百萬盒(2023財年：約1.8百萬盒)。本公司認為，銷售額增加主要歸因於「周遊記2」的播出及其努力舉辦各類分銷商活動所產生的宣傳效果所致。此外，本集團的產品獲得市場的高度認可並獲得多項殊榮，亦有效地提升產品的銷售。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已售商品成本，主要指就生產產品而支付予第三方製造商及其他供應商的成本；(ii)活動策劃及管理服務成本，包括就提供活動策劃及管理服務而支付予表演者、藝人經紀公司及／或其他供應商的成本；及(iii)電視節目版權成本，即於有關節目推出期間確認為成本的電視節目版權。

本集團於2024財年錄得銷售成本人民幣257.0百萬元(2023財年：人民幣153.9百萬元)，較2023財年增加約67.0%。該增加主要由於(i)2024年播出的「周遊記2」及「樂來樂快樂」後影視節目版權成本增加約人民幣79.8百萬元；(ii)活動策劃及管理服務成本增加人民幣18.6百萬元，此乃由於本集團策劃的活動類型增加及擴大明星IP組合；及(iii)與本集團投資物業有關的無形資產攤銷及折舊增加約人民幣4.3百萬元。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錄得毛利人民幣327.0百萬元(2023財年：人民幣276.3百萬元)，較2023財年增加約18.4%。該增加主要是由於IP創造及營運業務所產生的收入增加所致。本集團於2024財年的毛利率減少至56.0%，而2023財年的毛利率為64.2%。毛利率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2024財年的電視節目播出產生相當比例的收入，而其利潤率相對較低。

銷售及營銷開支

於2024財年，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費用為人民幣143.3百萬元(2023財年：人民幣112.3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增加約27.6%。該增加主要是由於(i)分銷商及經銷商的佣金增加約人民幣19.0百萬元，以刺激本集團新零售產品的銷售；及(ii)與銷售及市場推廣人員有關的僱員福利開支增加人民幣14.1百萬元。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2024財年錄得一般及行政開支人民幣114.0百萬元(2023財年：人民幣106.6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增加約6.9%。該增加主要是由於(i)一般及行政開支項下的僱員福利開支增加人民幣21.0百萬元；及(ii)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人民幣9.3百萬元；及(iii)辦公室開支及捐款等其他開支增加人民幣8.8百萬元。該增加部分被上市開支減少人民幣31.9百萬元所抵銷。

年內溢利

因前述各項，本集團2024財年錄得溢利人民幣50.2百萬元(2023財年：人民幣41.4百萬元)，淨利潤率為8.6%(2023財年：9.6%)。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本中已發行股份(「股份」)總數為833,338,500股(2023年12月31日：801,887,500股)每股0.00001美元的股份。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296.5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45.8百萬元)，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管理層將持續監察本集團可用的現金及財務資源以支持其營運。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未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5.0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0.0百萬元)，源自就購買辦公室物業而於2021年訂立的固定利率為年息5.7%的五年期按揭貸款。該按揭貸款須按月分期償還。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3.7倍(2023年12月31日：3.6倍)及資產負債比率為0.01倍(2023年12月31日：0.02倍)。

或然負債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3年12月31日：相同)。

持有之重大投資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價值達本集團總資產5%或以上的重大投資(2023年12月31日：相同)。

本集團資產押記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人民幣5.0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0.0百萬元)以本集團的若干物業作擔保。

重大收購及出售資產、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資產、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營運，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業務並不面臨任何重大外匯風險，因為本集團並無重大金融資產或負債是以本集團經營實體各自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無對沖外幣匯率的任何波動。

於2024財年，本集團錄得外匯虧損人民幣0.8百萬元(2023財年：外匯虧損人民幣3.2百萬元)，主要由因報告期內人民幣兌港元貶值而導致本公司離岸附屬公司持有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引起。

報告期間後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自2024年12月31日起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包括：(i)本集團的業務依賴與周杰倫先生及劉畊宏先生等明星的合作。倘本集團無法繼續與該等明星合作，或出現任何影響該等明星的負面宣傳或謠言，則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ii)作為一家專注於明星IP的公司，本集團的成功取決於其產品及明星IP的持續受歡迎程度，以及本集團對行業趨勢、消費者喜好及行為的變化作出及時預測及回應的能力；及(iii)宏觀經濟增長放緩及消費者情緒低迷可能對本集團產品的需求造成負面影響，從而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負面影響。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412名僱員(2023年12月31日：353名僱員)，其中大部分僱員定居於中國。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定，本集團參與多項政府法定僱員福利計劃，包括社會保險基金及住房公積金。根據中國法律的規定，本集團須按僱員工資、獎金及若干津貼的特定百分比向僱員福利計劃供款，最高金額由當地政府不時指定。

於2024財年，本集團產生僱員福利開支人民幣106.2百萬元(2023財年：人民幣70.5百萬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根據個人表現、展現能力、參與程度、市場可比資料及本集團表現來獎勵僱員及董事。本集團亦採納購股權計劃並可能據此向(其中包括)其董事、高級職員及僱員授出購股權。此外，本集團定期提供內部培訓課程計劃，涵蓋有關其業務營運、企業文化、產品及行業趨勢等主題，這將使僱員能預期在本集團的職業道路及發展潛力。

所得款項用途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23年7月13日(「上市日期」)以全球發售方式(「全球發售」)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於扣除包銷費及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開支後，本公司自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52.8百萬港元。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現時及將繼續按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6月30日招股章程所載的相同方式應用，即：

項目	所得款項 淨額	於2024年 1月1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24財年 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	於2024年 12月31日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
多元化產品組合	60.2	53.3	30.9	22.4
研發食品及飲品	21.8	21.6	15.4	6.2
研發護膚品	20.0	19.4	3.9	15.5
研發其他新產品線	10.5	6.3	6.3	—
研發專有IP相關的產品	7.9	6.0	5.3	0.7
增加在多渠道網絡上的品牌 曝光率及產品銷售 與選定的關鍵意見領袖 (「KOL」)合作及／或在KOL的 直播帶貨中投放銷售廣告	77.4	67.3	23.0	44.3
開發專有直播節目及培養KOL 及關鍵意見消費者(KOC)	44.2	37.6	12.2	25.4
33.2	29.7	10.8	18.9	
創建獨有的明星IP及相關IP內容	70.2	22.4	22.4	—
IP內容創作	46.8	12.3	12.3	—
活動策劃	23.4	10.1	10.1	—
升級IT基礎設施及增加對IT 開發的投資	31.1	17.1	11.4	5.7
營運資本	13.9	7.3	7.3	—
總計	252.8	167.4	95.0	72.4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預期上述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計劃不會有任何重大變動。本公司預期於2024年12月31日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預計將於2025年12月31日或之前悉數動用。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於2024年4月16日，本公司與民銀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同意按盡力基準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最多31,522,000股新股份(「**配售事項**」)。董事會認為，配售事項將為本公司提供一個籌集額外資金的良機，以加強其財務狀況，擴大其股東基礎及資本基礎。配售事項於2024年5月2日完成，且以每股配售股份7.1港元的配售價向七名承配人發行及配發合共31,451,000股新股份(「**配售股份**」)，總面值為314.51美元。各承配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專業、機構或其他投資者。

配售事項所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將承擔或產生的所有相關費用、成本及開支後)約為222.1百萬港元，且配售事項的淨價約為每股配售股份7.06港元。按股份於2024年4月16日的每股收市價8.36港元計算，配售股份的市值約為262.9百萬港元。有關配售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16日及5月2日的公告。

下表載列截至2024年12月31日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詳情：

	於2024財年 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投資及／或策劃與本集團合作的藝人的實體演唱會	79.8	29.5
加大本公司進入「元宇宙」生態系統的力度	60.5	60.5
與本公司主要業務活動相關的潛在投資	60.0	—
一般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21.8	2.5
總計	222.1	92.5

本公司預期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將於2026年12月31日前獲悉數動用。於報告期間，本公司自配售事項籌集之所得款項已或擬根據本公司先前披露的意向獲動用，且所得款項用途並無發生重大變動或延遲使用。

末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任何末期股息(2023年：無)。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2025年6月25日(星期三)至2025年6月30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未登記之股份持有人必須確保於2025年6月24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企業管治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本集團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在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報告期間，彼等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及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薛軍博士、Yang Dave De先生及鍾靜儀女士。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2024財年的綜合業績，並與管理層討論本集團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對此並無異議。

核數師就年度業績公告的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於2024財年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同意，與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金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的核證工作，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就本公告作出任何核證。

刊發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業績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plendend.com>刊載。本公司2024財年的年度報告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倘要求)。

承董事會命
巨星傳奇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馬心婷

香港，2025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馬心婷女士、錢中山博士及賴國輝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楊峻榮先生及陳中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薛軍博士、Yang Dave De先生及鍾靜儀女士組成。